

证券代码：873993

证券简称：诚展科技

主办券商：一创投行

广东诚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11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9 月 7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杨仁鸿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

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要求，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公司章程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储存、管理本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并将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存放、管理公司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有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安排，为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范围内全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全部

事宜，具体授权为：（1）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通过的本次发行有关议案的内容办理具体相关事宜；（2）就本次发行事宜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办理所需的备案、股份登记、挂牌转让等手续；（3）批准、签署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文件、合同，制订本次股票发行认购具体办法；（4）根据股转系统或其他监管机构的反馈意见、最新政策、要求修改本次发行具体方案；（5）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办理公司章程中有关条款修改、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6）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授权的有效期限：上述授权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同意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编写了《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普通发行适用）》（公告编号：2023-015）。

2.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关联董

事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与本次股票发行的拟发行对象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本合同在本次定向经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并获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同意定向发行的函**后生效。

2.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章程未对定向发行股份时股东享有优先认购权做出明确规定。为了促进公司的持续经营发展，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在本次定向发行中，公司现有股东无优先认购权。

2.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广东诚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广东诚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2 日